

2022.5.26

1

“ ” 1993 5 18

2003

ISO9001 “ ”

“ ”

500

4.5

45000

1 1

6

3 t 6 4.5 t

4

2022 1 4 2022 1 14

2022 5 12 2022 5 26

2

2.1

7

2022 1 4 2022 1 14

2022 1 2

7

2.2

7

2022 1 4 2022

1 14

<http://www.shifeng.com.cn>

2-1

0153

[illegible]

🕒 2022-01-04 👁 1 ➦ 分享

[← 返回](#)

山东时风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

年产4.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

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）的相关要求，对“山东时风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年产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”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，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况有所了解，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，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。

一、建设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年产4.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

建设性质：扩建

建设单位：山东时风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地理位置：一期拟建于高唐县开发区时风化纤产业园，二期拟建于高唐县开发区时风热电产业园

建议内容：项目方内称建议，一期在时风化纤产业园，设置絮纺车间、捻结车间和交联车间，占地面积3627.6平方米，二期在时风化纤产业园，设置捻结车间和交联车间，占地1081平方米，项目建成后可年产3万吨锦纶工业丝。

现有工程：时风化纤产业园、时风热电产业园现有工程各项目均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建设环保设施，满足相应标准规定要

二、建设单位

建设单位：山东时风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地址：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时风路1号

联系人: 王工

联系电话: 3955962

E-mail: wanqljje0228@126.com

三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: 山东朗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四、公众意见表见附件

五、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

公众可通过电话、传真、信函、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联系，联系方式见上文，在10个工作日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，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。

希望你们能积极参与该项活动，发表你们的意见，为项目的建设和控制污染献计献策。我们将认真研究采纳正确的意见和建议，将项目的环境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，实现经济效益、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。

山东时风(集团)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4日

3

3.1

2022 5 12 2022 5 26

10

3.2

3.2.1

2022 5 12 2025

5 26

<http://www.shifeng.com.cn/news/623731.htm>

3-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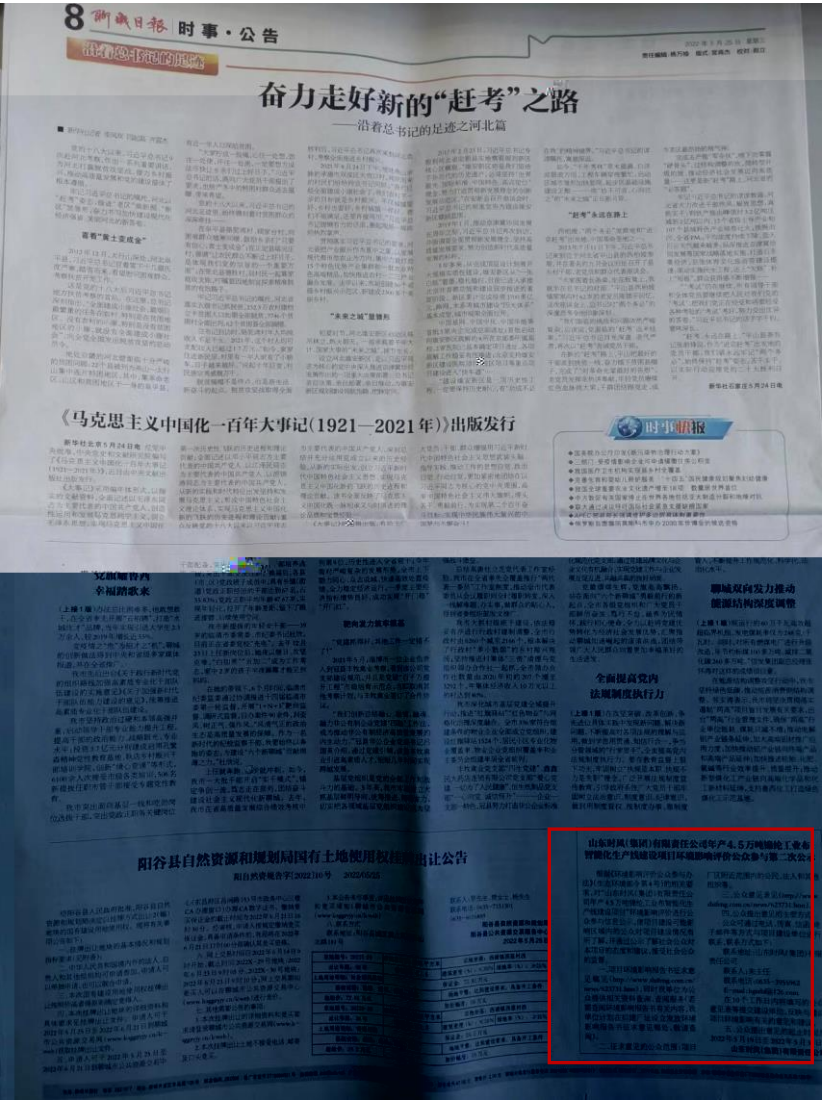
3.2.2

2022 5 12 ~5

26

3-2





3-3



3-3

3.3

3.4

4

5

6

4.5

4.5

2022 5 26

7

4.5
